

证券代码：872174

证券简称：康明新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黑龙江康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3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96年3月20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楼4层04D

首席合伙人：田雍

2022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4人

2022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29人

2022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80人

2022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0,990万元

2022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4,975万元

2022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3,274万元

2022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7家

2022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7家

2022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 行业代码 | 行业门类 |
|------|---------------------|
| C27 | 制造业 |
| D44 | 电力、热力生产、燃气和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M74 |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J67 | 金融业 |
| L72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 行业代码 | 行业门类 |
|------|------------------|
| M75 |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I65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务 |
| C39 | 制造业 |
| F51 | 批发和零售业 |
| M73 |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706 万元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04 万元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2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持续采用购买职业保险方式进行投资者保护，赔偿额度为 2 亿元，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在执业行为中无民事诉讼事项发生。

3. 诚信记录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 蔡伟先生 1994 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1994 年 10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3 年 3 月在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飞飞女士 201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 年 1 月开始在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

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言伟先生 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 7 月开始在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任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3)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上期(2022)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审计费用：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黑龙江康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康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